# 评标标准（征求意见稿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评审内容** | **评分标准** |
| **价格部分（30分）** |
| 1.1 | 价格（30分） | 报价得分 |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，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**投标报价得分=(评标基准价／投标报价)×30的评分方法计算。**注：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，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，详见第四章《评标程序、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》2.4 及 2.5。 |
| **商务部分（明标38分）** |
| 2.1 | 企业实力（6分） | 类似业绩 | 投标人近三年（2021年5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完成的类似供货业绩（至少包括打印机或办公家具），每提供1个符合要求的业绩得2分，最多得6分。注：合同原件扫描件。包括合同金额、买卖双方名称及盖章、合同清单、合同签订日期。 |
| 2.2 | 产品综合评价（32分） | 技术参数响应得分 | 所投产品参数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的，得22分。“#”号条款为重要参数，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；其余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；扣完为止。 |
| 节能环保产品得分 | 投标产品（非强制采购产品）具备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，每个产品（同一产品的节能产品证书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不重复计分）得1分，最多得10分。 |
| **技术部分（暗标32分）** |
| 3.1 | 实施方案（32分） | 供货方案（10分） | 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，对供货方案的稳妥性、保障措施的可靠性等进行综合评分。**1.物流保障**：物流保障非常可靠得5分，物流保障较为可靠得3分，物流保障基本可靠得1分，未提供不得分。**2.提供应急预案方案**：方案全面细致、合理可行、具有针对性5分；方案基本合理、全面，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和针对性3分；方案有缺陷，基本可行得1分，未提供不得分。 |
| 项目进度安排及保证措施（5分） | 项目进度安排合理科学，保证措施有效、及时得5分；项目进度安排基本合理科学，保证措施基本有效、及时得3分；安排就措施有缺陷，基本可行得1分，未提供不得分。 |
| 质量保证措施（5分） | 质量保证措施科学完善、全面合理、有针对性的得5分；质量保证措施科学完善、基本满足需求的得3分；质量保证措施不完整，基本可行得1分，未提供不得分。 |
| 售后服务承诺（12分） | 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体系（如服务体系、服务内容、故障解决方案、响应时间、专业技术人员保障）和服务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分。**1.售后服务体系和内容**：体系和内容非常完善、合理得5分；体系和内容基本完善、合理得3分；未提供不得分。**2.故障解决方案**：故障解决承诺明确、应急措施可行得4分；故障解决承诺基本明确、应急措施可行得2分；未提供不得分。**3.质保年限**：在1年质保期的基础上，每增加1年质保年限加1分，最多加3分。 |